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1）

项目名称：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法院菰城法庭家具采购项目（DNDL2024-266）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浙江爱舍丽家具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致隆伟邦实业有限公司	浙江匠新智能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浙江大昌办公家具有限公司
1.1	技术	1、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所投产品的相关材质及技术参数指标均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5分；	0-5	5.0	5.0	5.0	5.0
1.2	技术	2、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所投产品的相关材质及技术参数指标均满足且多数指标明显优于磋商需求的，酌情加1-7分。（满足或高于磋商文件整体性能、技术参数、技术规格、技术规范和技术要求的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否则不得分。）	0-7	3.0	5.0	6.0	6.0
2.1	技术	1、根据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提供的本项目总体实施方案及措施进行评审：方案及措施全面、严密的得5-8分；方案及措施一般的得3-5分；方案及措施欠缺或不完善的得1-3分，不提供不得分；	0-8	4.0	5.0	7.0	6.0
2.2	技术	2、根据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提供的针对本项目情况采取质量控制方案及措施进行评审：方案及措施有效、合理、科学的得5-8分；方案及措施一般的得3-5分；方案及措施方案及措施欠缺或不完善的得1-3分，不提供不得分；	0-8	4.0	5.0	7.0	5.0
2.3	技术	3、根据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提供的保证供货期和供货进度的方案和措施进行评审：方案及措施全面、合理的得5-8分；方案及措施一般的得3-5分；方案及措施方案及措施欠缺或不完善的得1-3分，不提供不得分；	0-8	4.0	5.0	7.0	5.0
2.4	技术	4、根据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提供的安装、调试、验收的方案和措施进行评审：对主要设备的安装、调试等环节有具体的操作方案，且操作流程规范，验收的方案和措施能结合本项目特点、切实可行的得5-8分；方案及措施一般的得3-5分；方案及措施方案及措施欠缺或不完善的得1-3分，不提供不得分；	0-8	4.0	5.0	7.0	5.0
3.1	商务	1、质保期：在响应磋商文件规定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加1分，最高加3分。本项最高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0-3	1.0	3.0	3.0	3.0
3.2	商务	2、售后服务承诺：针对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提供的质保期承诺、本地综合服务支撑方案（本地化服务承诺）、就近售后服务网点情况、售后技术服务方案、故障响应时间等综合评价，最高得5分，未提供不得分。	0-5	3.0	4.0	4.0	4.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4	商务	<p>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提供一项与本项目有关的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磋商产品和原材料检测合格报告。</p> <p>1. 提供产品成品合格抽检报告：（4.5分）</p> <p>（1）餐桌：符合GB/T 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 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T 35607-2017《绿色产品评价 家具》、GB/T 24821-2009《餐桌餐椅》检测标准要求,其中1、要求有害物质限量-甲醛释放量、苯 (mg/m³) ≤ 0.05mg/m³, 全部符合标准要求得1.5分。</p> <p>（2）餐椅：符合GB/T 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 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T 35607-2017《绿色产品评价 家具》、GB/T 24821-2009《餐桌餐椅》检测标准要求,其中1、要求有害物质限量-甲醛释放量、苯 (mg/m³) ≤ 0.05mg/m, 全部符合标准要求得1.5分。</p> <p>（3）会议桌：符合GB/T 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 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T35607-2017《绿色产品评价 家具》QB/T 2384-2021《木制写字桌》、GB/T 14531-2017《办公家具 阅览桌、椅、凳》检测标准要求,其中1、要求有害物质限量-甲醛释放量≤ 0.02 (mg/m³), 全部符合标准要求得1.5分。</p> <p>2. 提供产品用材合格抽检报告：（4.5分）</p> <p>（1）三聚氰胺装饰纸：符合GB/T 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T 17657-2013《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检测标准要求,其中木材含水率8.3%; 甲醛释放量0.1mg/L, 全部符合标准要求得1.5分。</p> <p>（2）实木颗粒板：符合GB/T 4897-2015《刨花板》、GB/T 39600-2021《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GB/T 35601-2017《绿色产品评价人造板和木质地板》、HJ 571-2010《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人造板及其制品》、GB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检测标准要求,其中甲醛释放量0.015mg/m³; 。全部符合标准要求得1.5分。</p> <p>（3）导轨：符合QB/T 2454-2013《家具五金抽屉导轨》, QB/T 3827-1999《轻工产品金属镀层和化学处理层的耐腐蚀试验方法乙酸盐雾试验(ASS)法》, QB/T3826-1999《轻工产品金属镀层和化学处理层的耐腐蚀试验方法中性盐雾试验(NSS)法》检测标准要求, 其中耐腐蚀: 18 h, 1.5 mm 以下锈点应不超过20点/dm²全部符合标准要求得1.5分。</p> <p>（注：提供2023年1月份之后的检验报告原件扫描件、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http://www.cnca.gov.cn/），缺一不可，所提供的检测报告需带有“CNAS”和“CMA”标志，否则不计分并加盖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0-9	0.0	9.0	9.0	0.0
5	商务	<p>企业认证证书：1、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或本次投标产品家具制造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p> <p>2、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或本次投标产品家具制造商）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p> <p>3、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或本次投标产品家具制造商）具有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p> <p>4、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具有家具产品环保卫士认证证书，且认证单元包含金属家具、木家具、软体家具，且认证实施规则为CEC-7016CVP-A/2 的得1分。</p> <p>5、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具有低VOCs家具产品认证证书，认证单元需包含金属家具、木家具、软体家具，且实施规则为CEC-7005CVP-A/1 的得1分。</p> <p>6、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具有产品(家具)有害物质限量认证证书（范围包含木家具桌类、木家具柜类、软体家具椅类、软体家具沙发类）且实施规则为CEC-7004CVP-A/2 的要求的得1分。</p> <p>提供证书扫描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公章，未提供或认证范围不符合的不得分。</p>	0-6	0.0	6.0	6.0	6.0
6	商务	<p>企业业绩：根据供应商或生产厂家2020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的单个合同金额50万元及以上的家具供货项目进行评审，每提供一个家具供货项目业绩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p> <p>注：提供有效合同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公章（未体现以上内容的须同时提供相应证明资料），否则不予认可。</p>	0-3	0.0	3.0	3.0	3.0
合计			0-70	28.0	55.0	64.0	48.0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2）

项目名称：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法院菰城法庭家具采购项目（DNDL2024-266）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浙江爱舍丽家具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致隆伟邦实业有限公司	浙江匠新智能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浙江大昌办公家具有限公司
1.1	技术	1、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所投产品的相关材质及技术参数指标均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5分；	0-5	5.0	5.0	5.0	5.0
1.2	技术	2、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所投产品的相关材质及技术参数指标均满足且多数指标明显优于磋商需求的，酌情加1-7分。（满足或高于磋商文件整体性能、技术参数、技术规格、技术规范和技术要求的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否则不得分。）	0-7	3.0	5.0	6.0	6.0
2.1	技术	1、根据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提供的本项目总体实施方案及措施进行评审：方案及措施全面、严密的得5-8分；方案及措施一般的得3-5分；方案及措施欠缺或不完善的得1-3分，不提供不得分；	0-8	5.0	7.0	7.0	7.0
2.2	技术	2、根据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提供的针对本项目情况采取质量控制方案及措施进行评审：方案及措施有效、合理、科学的得5-8分；方案及措施一般的得3-5分；方案及措施方案及措施欠缺或不完善的得1-3分，不提供不得分；	0-8	4.0	6.0	7.0	6.0
2.3	技术	3、根据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提供的保证供货期和供货进度的方案和措施进行评审：方案及措施全面、合理的得5-8分；方案及措施一般的得3-5分；方案及措施方案及措施欠缺或不完善的得1-3分，不提供不得分；	0-8	4.0	6.0	7.0	7.0
2.4	技术	4、根据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提供的安装、调试、验收的方案和措施进行评审：对主要设备的安装、调试等环节有具体的操作方案，且操作流程规范，验收的方案和措施能结合本项目特点、切实可行的得5-8分；方案及措施一般的得3-5分；方案及措施方案及措施欠缺或不完善的得1-3分，不提供不得分；	0-8	4.0	6.0	7.0	6.0
3.1	商务	1、质保期：在响应磋商文件规定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加1分，最高加3分。本项最高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0-3	1.0	3.0	3.0	3.0
3.2	商务	2、售后服务承诺：针对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提供的质保期承诺、本地综合服务支撑方案（本地化服务承诺）、就近售后服务网点情况、售后技术服务方案、故障响应时间等综合评价，最高得5分，未提供不得分。	0-5	0.0	4.0	4.0	3.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4	商务	<p>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提供一项与本项目有关的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磋商产品和原材料检测合格报告。</p> <p>1. 提供产品成品合格抽检报告：（4.5分）</p> <p>（1）餐桌：符合GB/T 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 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T 35607-2017《绿色产品评价 家具》、GB/T 24821-2009《餐桌餐椅》检测标准要求,其中1、要求有害物质限量-甲醛释放量、苯 (mg/m³) ≤ 0.05mg/m³, 全部符合标准要求得1.5分。</p> <p>（2）餐椅：符合GB/T 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 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T 35607-2017《绿色产品评价 家具》、GB/T 24821-2009《餐桌餐椅》检测标准要求,其中1、要求有害物质限量-甲醛释放量、苯 (mg/m³) ≤ 0.05mg/m³, 全部符合标准要求得1.5分。</p> <p>（3）会议桌：符合GB/T 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 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T35607-2017《绿色产品评价 家具》QB/T 2384-2021《木制写字桌》、GB/T 14531-2017《办公家具 阅览桌、椅、凳》检测标准要求,其中1、要求有害物质限量-甲醛释放量≤ 0.02 (mg/m³)，全部符合标准要求得1.5分。</p> <p>2. 提供产品用材合格抽检报告：（4.5分）</p> <p>（1）三聚氰胺装饰纸：符合GB/T 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T 17657-2013《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检测标准要求,其中木材含水率8.3%；甲醛释放量0.1mg/L, 全部符合标准要求得1.5分。</p> <p>（2）实木颗粒板：符合GB/T 4897-2015《刨花板》、GB/T 39600-2021《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GB/T 35601-2017《绿色产品评价人造板和木质地板》、HJ 571-2010《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人造板及其制品》、GB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检测标准要求,其中甲醛释放量0.015mg/m³；全部符合标准要求得1.5分。</p> <p>（3）导轨：符合QB/T 2454-2013《家具五金抽屉导轨》，QB/T 3827-1999《轻工产品金属镀层和化学处理层的耐腐蚀试验方法乙酸盐雾试验 (ASS)法》，QB/T3826-1999《轻工产品金属镀层和化学处理层的耐腐蚀试验方法中性盐雾试验 (NSS)法》检测标准要求，其中耐腐蚀：18 h，1.5 mm 以下锈点应不超过20点/dm²全部符合标准要求得1.5分。</p> <p>（注：提供2023年1月份之后的检验报告原件扫描件、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 (http://www.cnca.gov.cn/)，缺一不可，所提供的检测报告需带有“CNAS”和“CMA”标志，否则不计分并加盖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0-9	0.0	9.0	9.0	0.0
5	商务	<p>企业认证证书：1、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或本次投标产品家具制造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p> <p>2、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或本次投标产品家具制造商）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p> <p>3、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或本次投标产品家具制造商）具有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p> <p>4、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具有家具产品环保卫士认证证书，且认证单元包含金属家具、木家具、软体家具，且认证实施规则为CEC-7016CVP-A/2 的得1分。</p> <p>5、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具有低VOCs家具产品认证证书，认证单元需包含金属家具、木家具、软体家具，且实施规则为CEC-7005CVP-A/1 的得1分。</p> <p>6、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具有产品(家具)有害物质限量认证证书（范围包含木家具桌类、木家具柜类、软体家具椅类、软体家具沙发类）且实施规则为CEC-7004CVP-A/2 的要求的得1分。</p> <p>提供证书扫描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公章，未提供或认证范围不符合的不得分。</p>	0-6	0.0	6.0	6.0	6.0
6	商务	<p>企业业绩：根据供应商或生产厂家2020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的单个合同金额50万元及以上的家具供货项目进行评审，每提供一个家具供货项目业绩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p> <p>注：提供有效合同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公章（未体现以上内容的须同时提供相应证明资料），否则不予认可。</p>	0-3	0.0	3.0	3.0	3.0
合计			0-70	26.0	60.0	64.0	52.0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3）

项目名称：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法院菰城法庭家具采购项目（DNDL2024-266）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浙江爱舍丽家具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致隆伟邦实业有限公司	浙江匠新智能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浙江大昌办公家具有限公司
1.1	技术	1、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所投产品的相关材质及技术参数指标均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5分；	0-5	5.0	5.0	5.0	5.0
1.2	技术	2、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所投产品的相关材质及技术参数指标均满足且多数指标明显优于磋商需求的，酌情加1-7分。（满足或高于磋商文件整体性能、技术参数、技术规格、技术规范和技术要求的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否则不得分。）	0-7	3.0	5.0	6.0	6.0
2.1	技术	1、根据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提供的本项目总体实施方案及措施进行评审：方案及措施全面、严密的得5-8分；方案及措施一般的得3-5分；方案及措施欠缺或不完善的得1-3分，不提供不得分；	0-8	2.0	5.0	5.0	4.0
2.2	技术	2、根据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提供的针对本项目情况采取质量控制方案及措施进行评审：方案及措施有效、合理、科学的得5-8分；方案及措施一般的得3-5分；方案及措施方案及措施欠缺或不完善的得1-3分，不提供不得分；	0-8	2.0	5.0	5.0	4.0
2.3	技术	3、根据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提供的保证供货期和供货进度的方案和措施进行评审：方案及措施全面、合理的得5-8分；方案及措施一般的得3-5分；方案及措施方案及措施欠缺或不完善的得1-3分，不提供不得分；	0-8	2.0	5.0	5.0	4.0
2.4	技术	4、根据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提供的安装、调试、验收的方案和措施进行评审：对主要设备的安装、调试等环节有具体的操作方案，且操作流程规范，验收的方案和措施能结合本项目特点、切实可行的得5-8分；方案及措施一般的得3-5分；方案及措施方案及措施欠缺或不完善的得1-3分，不提供不得分；	0-8	2.0	5.0	5.0	4.0
3.1	商务	1、质保期：在响应磋商文件规定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加1分，最高加3分。本项最高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0-3	1.0	3.0	3.0	3.0
3.2	商务	2、售后服务承诺：针对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提供的质保期承诺、本地综合服务支撑方案（本地化服务承诺）、就近售后服务网点情况、售后技术服务方案、故障响应时间等综合评价，最高得5分，未提供不得分。	0-5	4.0	4.0	4.0	4.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4	商务	<p>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提供一项与本项目有关的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磋商产品和原材料检测合格报告。</p> <p>1. 提供产品成品合格抽检报告：（4.5分）</p> <p>（1）餐桌：符合GB/T 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 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T 35607-2017《绿色产品评价 家具》、GB/T 24821-2009《餐桌餐椅》检测标准要求,其中1、要求有害物质限量-甲醛释放量、苯 (mg/m³) ≤ 0.05mg/m³, 全部符合标准要求得1.5分。</p> <p>（2）餐椅：符合GB/T 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 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T 35607-2017《绿色产品评价 家具》、GB/T 24821-2009《餐桌餐椅》检测标准要求,其中1、要求有害物质限量-甲醛释放量、苯 (mg/m³) ≤ 0.05mg/m³, 全部符合标准要求得1.5分。</p> <p>（3）会议桌：符合GB/T 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 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T35607-2017《绿色产品评价 家具》QB/T 2384-2021《木制写字桌》、GB/T 14531-2017《办公家具 阅览桌、椅、凳》检测标准要求,其中1、要求有害物质限量-甲醛释放量≤ 0.02 (mg/m³), 全部符合标准要求得1.5分。</p> <p>2. 提供产品用材合格抽检报告：（4.5分）</p> <p>（1）三聚氰胺装饰纸：符合GB/T 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T 17657-2013《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检测标准要求,其中木材含水率8.3%; 甲醛释放量0.1mg/L, 全部符合标准要求得1.5分。</p> <p>（2）实木颗粒板：符合GB/T 4897-2015《刨花板》、GB/T 39600-2021《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GB/T 35601-2017《绿色产品评价人造板和木质地板》、HJ 571-2010《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人造板及其制品》、GB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检测标准要求,其中甲醛释放量0.015mg/m³; 。全部符合标准要求得1.5分。</p> <p>（3）导轨：符合QB/T 2454-2013《家具五金抽屉导轨》, QB/T 3827-1999《轻工产品金属镀层和化学处理层的耐腐蚀试验方法乙酸盐雾试验(ASS)法》, QB/T3826-1999《轻工产品金属镀层和化学处理层的耐腐蚀试验方法中性盐雾试验(NSS)法》检测标准要求, 其中耐腐蚀: 18 h, 1.5 mm 以下锈点应不超过20点/dm²全部符合标准要求得1.5分。</p> <p>（注：提供2023年1月份之后的检验报告原件扫描件、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http://www.cnca.gov.cn/），缺一不可，所提供的检测报告需带有“CNAS”和“CMA”标志，否则不计分并加盖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0-9	0.0	9.0	9.0	0.0
5	商务	<p>企业认证证书：1、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或本次投标产品家具制造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p> <p>2、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或本次投标产品家具制造商）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p> <p>3、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或本次投标产品家具制造商）具有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p> <p>4、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具有家具产品环保卫士认证证书，且认证单元包含金属家具、木家具、软体家具，且认证实施规则为CEC-7016CVP-A/2 的得1分。</p> <p>5、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具有低VOCs家具产品认证证书，认证单元需包含金属家具、木家具、软体家具，且实施规则为CEC-7005CVP-A/1 的得1分。</p> <p>6、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具有产品(家具)有害物质限量认证证书（范围包含木家具桌类、木家具柜类、软体家具椅类、软体家具沙发类）且实施规则为CEC-7004CVP-A/2 的要求的得1分。</p> <p>提供证书扫描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公章，未提供或认证范围不符合的不得分。</p>	0-6	0.0	6.0	6.0	6.0
6	商务	<p>企业业绩：根据供应商或生产厂家2020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的单个合同金额50万元及以上的家具供货项目进行评审，每提供一个家具供货项目业绩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p> <p>注：提供有效合同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公章（未体现以上内容的须同时提供相应证明资料），否则不予认可。</p>	0-3	0.0	3.0	3.0	3.0
合计			0-70	21.0	55.0	56.0	43.0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4）

项目名称：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法院菰城法庭家具采购项目（DNDL2024-266）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浙江爱舍丽家具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致隆伟邦实业有限公司	浙江匠新智能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浙江大昌办公家具有限公司
1.1	技术	1、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所投产品的相关材质及技术参数指标均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5分；	0-5	5.0	5.0	5.0	5.0
1.2	技术	2、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所投产品的相关材质及技术参数指标均满足且多数指标明显优于磋商需求的，酌情加1-7分。（满足或高于磋商文件整体性能、技术参数、技术规格、技术规范和技术要求的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否则不得分。）	0-7	3.0	5.0	6.0	6.0
2.1	技术	1、根据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提供的本项目总体实施方案及措施进行评审：方案及措施全面、严密的得5-8分；方案及措施一般的得3-5分；方案及措施欠缺或不完善的得1-3分，不提供不得分；	0-8	3.0	6.0	6.0	5.0
2.2	技术	2、根据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提供的针对本项目情况采取质量控制方案及措施进行评审：方案及措施有效、合理、科学的得5-8分；方案及措施一般的得3-5分；方案及措施方案及措施欠缺或不完善的得1-3分，不提供不得分；	0-8	3.0	6.0	6.0	4.0
2.3	技术	3、根据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提供的保证供货期和供货进度的方案和措施进行评审：方案及措施全面、合理的得5-8分；方案及措施一般的得3-5分；方案及措施方案及措施欠缺或不完善的得1-3分，不提供不得分；	0-8	3.0	5.0	5.0	4.0
2.4	技术	4、根据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提供的安装、调试、验收的方案和措施进行评审：对主要设备的安装、调试等环节有具体的操作方案，且操作流程规范，验收的方案和措施能结合本项目特点、切实可行的得5-8分；方案及措施一般的得3-5分；方案及措施方案及措施欠缺或不完善的得1-3分，不提供不得分；	0-8	2.0	6.0	6.0	5.0
3.1	商务	1、质保期：在响应磋商文件规定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加1分，最高加3分。本项最高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0-3	1.0	3.0	3.0	3.0
3.2	商务	2、售后服务承诺：针对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提供的质保期承诺、本地综合服务支撑方案（本地化服务承诺）、就近售后服务网点情况、售后技术服务方案、故障响应时间等综合评价，最高得5分，未提供不得分。	0-5	2.0	3.0	3.0	2.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4	商务	<p>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提供一项与本项目有关的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磋商产品和原材料检测合格报告。</p> <p>1. 提供产品成品合格抽检报告：（4.5分）</p> <p>（1）餐桌：符合GB/T 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 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T 35607-2017《绿色产品评价 家具》、GB/T 24821-2009《餐桌餐椅》检测标准要求,其中1、要求有害物质限量-甲醛释放量、苯 (mg/m³) ≤ 0.05mg/m³, 全部符合标准要求得1.5分。</p> <p>（2）餐椅：符合GB/T 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 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T 35607-2017《绿色产品评价 家具》、GB/T 24821-2009《餐桌餐椅》检测标准要求,其中1、要求有害物质限量-甲醛释放量、苯 (mg/m³) ≤ 0.05mg/m, 全部符合标准要求得1.5分。</p> <p>（3）会议桌：符合GB/T 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 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T35607-2017《绿色产品评价 家具》QB/T 2384-2021《木制写字桌》、GB/T 14531-2017《办公家具 阅览桌、椅、凳》检测标准要求,其中1、要求有害物质限量-甲醛释放量 ≤ 0.02 (mg/m³)，全部符合标准要求得1.5分。</p> <p>2. 提供产品用材合格抽检报告：（4.5分）</p> <p>（1）三聚氰胺装饰纸：符合GB/T 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T 17657-2013《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检测标准要求,其中木材含水率8.3%；甲醛释放量0.1mg/L, 全部符合标准要求得1.5分。</p> <p>（2）实木颗粒板：符合GB/T 4897-2015《刨花板》、GB/T 39600-2021《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GB/T 35601-2017《绿色产品评价人造板和木质地板》、HJ 571-2010《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人造板及其制品》、GB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检测标准要求,其中甲醛释放量0.015mg/m³；全部符合标准要求得1.5分。</p> <p>（3）导轨：符合QB/T 2454-2013《家具五金抽屉导轨》，QB/T 3827-1999《轻工产品金属镀层和化学处理层的耐腐蚀试验方法乙酸盐雾试验 (ASS)法》，QB/T3826-1999《轻工产品金属镀层和化学处理层的耐腐蚀试验方法中性盐雾试验 (NSS)法》检测标准要求，其中耐腐蚀：18 h，1.5 mm 以下锈点应不超过20点/dm²全部符合标准要求得1.5分。</p> <p>（注：提供2023年1月份之后的检验报告原件扫描件、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 (http://www.cnca.gov.cn/)，缺一不可，所提供的检测报告需带有“CNAS”和“CMA”标志，否则不计分并加盖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0-9	0.0	9.0	9.0	0.0
5	商务	<p>企业认证证书：1、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或本次投标产品家具制造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p> <p>2、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或本次投标产品家具制造商）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p> <p>3、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或本次投标产品家具制造商）具有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p> <p>4、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具有家具产品环保卫士认证证书，且认证单元包含金属家具、木家具、软体家具，且认证实施规则为CEC-7016CVP-A/2 的得1分。</p> <p>5、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具有低VOCs家具产品认证证书，认证单元需包含金属家具、木家具、软体家具，且实施规则为CEC-7005CVP-A/1 的得1分。</p> <p>6、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具有产品(家具)有害物质限量认证证书（范围包含木家具桌类、木家具柜类、软体家具椅类、软体家具沙发类）且实施规则为CEC-7004CVP-A/2 的要求的得1分。</p> <p>提供证书扫描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公章，未提供或认证范围不符合的不得分。</p>	0-6	0.0	6.0	6.0	6.0
6	商务	<p>企业业绩：根据供应商或生产厂家2020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的单个合同金额50万元及以上的家具供货项目进行评审，每提供一个家具供货项目业绩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p> <p>注：提供有效合同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公章（未体现以上内容的须同时提供相应证明资料），否则不予认可。</p>	0-3	0.0	3.0	3.0	3.0
合计			0-70	22.0	57.0	58.0	43.0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5）

项目名称：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法院菰城法庭家具采购项目（DNDL2024-266）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浙江爱舍丽家具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致隆伟邦实业有限公司	浙江匠新智能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浙江大昌办公家具有限公司
1.1	技术	1、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所投产品的相关材质及技术参数指标均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5分；	0-5	5.0	5.0	5.0	5.0
1.2	技术	2、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所投产品的相关材质及技术参数指标均满足且多数指标明显优于磋商需求的，酌情加1-7分。（满足或高于磋商文件整体性能、技术参数、技术规格、技术规范和技术要求的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否则不得分。）	0-7	3.0	5.0	6.0	6.0
2.1	技术	1、根据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提供的本项目总体实施方案及措施进行评审：方案及措施全面、严密的得5-8分；方案及措施一般的得3-5分；方案及措施欠缺或不完善的得1-3分，不提供不得分；	0-8	4.0	5.0	7.0	6.0
2.2	技术	2、根据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提供的针对本项目情况采取质量控制方案及措施进行评审：方案及措施有效、合理、科学的得5-8分；方案及措施一般的得3-5分；方案及措施方案及措施欠缺或不完善的得1-3分，不提供不得分；	0-8	4.0	6.0	7.0	6.0
2.3	技术	3、根据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提供的保证供货期和供货进度的方案和措施进行评审：方案及措施全面、合理的得5-8分；方案及措施一般的得3-5分；方案及措施方案及措施欠缺或不完善的得1-3分，不提供不得分；	0-8	3.0	6.0	7.0	7.0
2.4	技术	4、根据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提供的安装、调试、验收的方案和措施进行评审：对主要设备的安装、调试等环节有具体的操作方案，且操作流程规范，验收的方案和措施能结合本项目特点、切实可行的得5-8分；方案及措施一般的得3-5分；方案及措施方案及措施欠缺或不完善的得1-3分，不提供不得分；	0-8	4.0	7.0	7.0	7.0
3.1	商务	1、质保期：在响应磋商文件规定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加1分，最高加3分。本项最高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0-3	1.0	3.0	3.0	3.0
3.2	商务	2、售后服务承诺：针对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提供的质保期承诺、本地综合服务支撑方案（本地化服务承诺）、就近售后服务网点情况、售后技术服务方案、故障响应时间等综合评价，最高得5分，未提供不得分。	0-5	3.0	4.0	5.0	5.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4	商务	<p>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提供一项与本项目有关的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磋商产品和原材料检测合格报告。</p> <p>1. 提供产品成品合格抽检报告：（4.5分）</p> <p>（1）餐桌：符合GB/T 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 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T 35607-2017《绿色产品评价 家具》、GB/T 24821-2009《餐桌餐椅》检测标准要求,其中1、要求有害物质限量-甲醛释放量、苯 (mg/m³) ≤ 0.05mg/m³, 全部符合标准要求得1.5分。</p> <p>（2）餐椅：符合GB/T 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 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T 35607-2017《绿色产品评价 家具》、GB/T 24821-2009《餐桌餐椅》检测标准要求,其中1、要求有害物质限量-甲醛释放量、苯 (mg/m³) ≤ 0.05mg/m, 全部符合标准要求得1.5分。</p> <p>（3）会议桌：符合GB/T 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 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T35607-2017《绿色产品评价 家具》QB/T 2384-2021《木制写字桌》、GB/T 14531-2017《办公家具 阅览桌、椅、凳》检测标准要求,其中1、要求有害物质限量-甲醛释放量≤ 0.02 (mg/m³), 全部符合标准要求得1.5分。</p> <p>2. 提供产品用材合格抽检报告：（4.5分）</p> <p>（1）三聚氰胺装饰纸：符合GB/T 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T 17657-2013《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检测标准要求,其中木材含水率8.3%; 甲醛释放量0.1mg/L, 全部符合标准要求得1.5分。</p> <p>（2）实木颗粒板：符合GB/T 4897-2015《刨花板》、GB/T 39600-2021《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GB/T 35601-2017《绿色产品评价人造板和木质地板》、HJ 571-2010《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人造板及其制品》、GB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检测标准要求,其中甲醛释放量0.015mg/m³; 。全部符合标准要求得1.5分。</p> <p>（3）导轨：符合QB/T 2454-2013《家具五金抽屉导轨》, QB/T 3827-1999《轻工产品金属镀层和化学处理层的耐腐蚀试验方法乙酸盐雾试验(ASS)法》, QB/T3826-1999《轻工产品金属镀层和化学处理层的耐腐蚀试验方法中性盐雾试验(NSS)法》检测标准要求, 其中耐腐蚀: 18 h, 1.5 mm 以下锈点应不超过20点/dm²全部符合标准要求得1.5分。</p> <p>（注：提供2023年1月份之后的检验报告原件扫描件、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http://www.cnca.gov.cn/），缺一不可，所提供的检测报告需带有“CNAS”和“CMA”标志，否则不计分并加盖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0-9	0.0	9.0	9.0	0.0
5	商务	<p>企业认证证书：1、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或本次投标产品家具制造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p> <p>2、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或本次投标产品家具制造商）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p> <p>3、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或本次投标产品家具制造商）具有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p> <p>4、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具有家具产品环保卫士认证证书，且认证单元包含金属家具、木家具、软体家具，且认证实施规则为CEC-7016CVP-A/2 的得1分。</p> <p>5、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具有低VOCs家具产品认证证书，认证单元需包含金属家具、木家具、软体家具，且实施规则为CEC-7005CVP-A/1 的得1分。</p> <p>6、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具有产品(家具)有害物质限量认证证书（范围包含木家具桌类、木家具柜类、软体家具椅类、软体家具沙发类）且实施规则为CEC-7004CVP-A/2 的要求的得1分。</p> <p>提供证书扫描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公章，未提供或认证范围不符合的不得分。</p>	0-6	0.0	6.0	6.0	6.0
6	商务	<p>企业业绩：根据供应商或生产厂家2020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的单个合同金额50万元及以上的家具供货项目进行评审，每提供一个家具供货项目业绩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p> <p>注：提供有效合同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或生产厂家公章（未体现以上内容的须同时提供相应证明资料），否则不予认可。</p>	0-3	0.0	3.0	3.0	3.0
合计			0-70	27.0	59.0	65.0	54.0

专家（签名）：